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承辦人：營養師 王晏仔
電話：03-3322101#7451
電子信箱：health888999@ms.tyc.edu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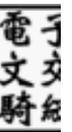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2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02619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及六 (376735100E_1110026194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10026194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辦理
110學年度「菸檳防制教育推廣計畫績優評選」，請各校
踴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3月2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2082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獎勵學校推廣菸檳危害理念，將拒菸檳態度融入行為，推廣至校園，請各校踴躍參加「菸檳防制」議題成果評選。
- 三、受本計畫經費補助辦理「菸檳危害防制教育推廣實施計畫」或「反菸拒檳教育亮點策略」學校為務必參與。
- 四、本計畫採線上報名（網址：http://bit.ly/reward_ymu），請於報名截止日111年4月20日下午5時前，上傳成果及海報電子檔，並掛號郵寄（以郵戳為憑）成果報告紙本2本、成果海報1張（收件地址：11221 臺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護理學院604室菸



秀才分校 111/03/22 15:01



1110003596

有附件

檳防制計畫收)；海報將於獲獎時在成果發表會公開張貼。

五、倘有任何問題請逕洽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臨床護理研究所

張文琪小姐：(02)2826-7000分機65065或分機67362。

六、檢附「教育部國教署110學年度菸檳防制教育推廣計畫績優成果評選計畫」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市立國中小、本市各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